

泉州市洛江区商务局

泉州市洛江区财政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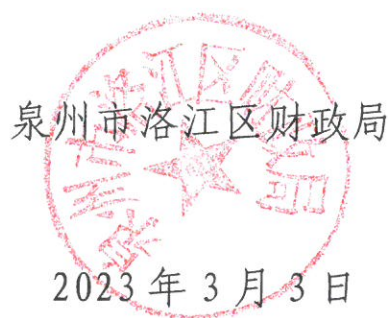
泉洛商务〔2023〕11号

签发人：林志斌

关于下达2022年度区级“菜篮子” 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泉州市洛江区商务局 泉州市洛江区财政局关于申报2022年区级“菜篮子”体系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》（泉洛商务〔2022〕65号）文件，经审核，现决定给予符合要求的福建泉州市玉丰畜牧有限公司彭殊养殖场“菜篮子”工程建设补助资金10万元整。各相关主体责任单位要做好建设项目申报材料的收集、整理、归档工作，以备日后核查。





抄送：驻区财政局纪检监察组，王昭昭常务副区长、沈艺程副区长。

泉州市洛江区商务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3日印发
